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曾珮琪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24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401037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80000A_114010374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製作員工協助方案（以下簡稱EAP）業務宣導影音短片，及請各機關強化EAP委外服務之履約管理一案，請查照參考運用並廣為宣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4年6月16日總處綜字第1141001140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期各機關瞭解當前公部門EAP政策推動重點，並增進業務辦理知能，以精進服務品質，人事總處製作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員工協助方案業務宣導」影音短片，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/公務人員/EAP專區/如何辦理EAP 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mp/submenu?uid=225&mid=223>) 項下，請各機關參考運用。
- 三、另為維護EAP服務品質，各機關如與廠商簽訂委外服務契約，宜於契約條款或招標需求中，明定廠商應提供具備合法資格之專業人員名單，供機關查核；並於履約期間，針對須依相關專門職業法律規定（如心理師法）始得執行之

人事室 114/06/18 10:32



1140003246

有附件



服務，落實查驗該項服務提供者是否具備合法專業證書或執業執照。

四、檢附人事總處原函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

線

